2022年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经费绩效

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2022年，区委、区政府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同时，决定创建四川省2022年度乡村振兴先进区，需要开展大量的工作，区农业农村按照区委、区政府要求，各方抽调人员，充实区委农办，为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及创先争优工作提供坚强力量，为保障工作开展顺利，特申请2022年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经费。

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项目符合中央全面开展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》，符合省委、省政府《关于做好2022年“三农”重点工作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意见》文件重点任务要求。项目经区农业农村局评估审核上报，经区十三届政府第十四次常务会审定同意实施。项目实施计划、优先发展重点以及部门的职能分工，具有现实需求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绩效目标设置三级指标7个，数量指标：竞进拉练次数为4次。质量指标：为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提供保障。时效指标：1年。成本指标：乡村振兴工作经费80万元。社会效益指标：推动仁和区农业发展。经济效应：争取省级资金，增加农民收入。可持续影响指标：推动仁和区乡村振兴全面发展。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可量化考核，与实际相匹配，全面完整，契合政策或项目实质，与部门年度工作目标相一致，产出和效果存在关联，满意度指标预测可达99%以上。

（三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。项目内容主要在竞进拉练、宣传培训、考核验收、资料准备、出差差旅费等六个方面。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、申报目标合理可行。

二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（一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

1．资金计划及到位。项目资金来源渠道合法合规性，项目具有公共性，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，筹资渠道符合法律法规规定，筹资结构合理，资金来源渠道明确为区本级财政支出，资金到位时间时限为1年、落实为1年。资金到位率100%，到位及时。

2．资金使用。项目经费为80万元，截至2022年12月30日前已支付49.520145万，支付依据合规合法，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。

（二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

项目预算80万元，预算无漏项，预算测算符合日常办公及宣传费用支出标准，采取督查督办等措施以较低成本实现绩效目标，采取按需采购，严格核算的方式杜绝浪费，结合现行财务管理制度“即用即报即销”提高预算使用效率。

（三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。

区农业农村局会同财政局多次对项目实施、资金使用、资金兑付等重点环节进行了监督检查，依据下达的绩效目标，在绩效目标中期进行了监管，保证了及时拨付资金，杜绝了挤占、截留、挪用，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

已完成竞进拉练4次，据实支付相关费用49.520145万，为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提供保障，成功创建2022年省级乡村振兴示范区。

（二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推动仁和区农业发展，争取省级资金，增加农民收入，，满意度指标预测可达90%以上。

四、问题及建议

（一）存在的问题。

无。

（二）相关建议。

无。